

# 河南工程学院学生工作部（处）文件

学〔2026〕020号

## 关于评选 2025 年度“河南工程学院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先进班集体、优秀寝室长”的通知

各学院、“一站式”学生社区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紧扣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充分发挥朋辈引领作用，彰显新时代青年榜样力量，着力构建“学有榜样、行有示范、赶有目标”的育人格局，经研究，决定组织开展 2025 年度“河南工程学院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先进班集体、优秀寝室长”评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评选对象

评选对象为我校接受普通高等学历教育、具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学生及学生班集体。

### 二、评选名额

（一）三好学生名额：根据各学院在校生人数，三好学生推荐名额不超过班级人数的 10%。

**（二）优秀学生干部：**推荐名额不超过学生干部人数的 20%。校级学生会干部由校团委推荐；院级学生会干部和班干部由各学院推荐。

**（三）优秀寝室长：**推荐名额不超过寝室数量的 10%。

**（四）先进班集体：**推荐名额不超过学院班级数量的 20%。

推荐对象按照推荐顺序排序，所有名额取小数点前整数。

### 三、评选标准

依据《河南工程学院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先进班集体评选奖励办法》《河南工程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实施办法》《河南工程学院班级管理考核办法》相关规定和要求执行。其他标准如下：

#### （一）三好学生评选标准

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，坚持党的基本路线，认真学习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；坚定“四个自信”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；具备团结统一、爱好和平、勤劳勇敢、自强不息的精神，树立爱国主义思想；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校规校纪，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，尊敬师长，团结同学。

学习目标明确，勤奋刻苦，成绩优秀，自我管理、自我服务、自我教育、自我监督意识强，各科学习成绩无不及格现象，总评 80 分以上；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和科技文化活动，善于学习和吸收新知识，有较强的社会责任感、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，在某一方面成绩突出。

热心社会公益事业，积极参加集体活动和社会工作。

身心健康，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和文娱活动，达到《国家体育锻炼标准》，具有较高的个人修养和审美情趣。

## **（二）优秀学生干部评选标准**

有较高的思想政治素质，学习刻苦，成绩优异，无不及格现象，总评 75 分以上，身心健康，达到《国家体育锻炼标准》。

热心承担社会工作，切实起到骨干带头作用，敢于坚持原则注重团结协作。

积极组织开展各项活动，热心为同学们服务，有较强的工作能力和突出的工作成绩，在同学中有较高的威信。。

## **（三）优秀寝室长评选标准**

政治立场坚定，积极学习党的思想理论，热爱寝室长工作，有较强责任心和工作热情，自觉维护宿舍管理制度，能够协助辅导员、宿管员做好学生宿舍日常管理工作；带头营造健康高雅的宿舍文化，创建特色文化宿舍；及时反映宿舍存在的问题和突发事件，能够认真做好学生宿舍安

全管理工作,所在宿舍没有成员矛盾和安全问题;学习成绩良好,当年未受到过处分、无不及格现象;关心关爱寝室同学,积极营造互帮互助和谐寝室氛围,寝室同学认可度高;所在寝室成员遵章守法,遵守校规校纪,表现良好;寝室卫生良好,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种集体活动;在寝室各项工作中表现突出,起到模范带头作用,所在寝室在校级及以上各种评比活动中,获得过奖项。

#### **(四) 先进班集体评选标准**

具有政治坚定、团结协作、以身作则、密切联系同学的班级领导核心,密切配合党、团组织进行爱国主义和共产主义理想、道德教育;具有积极上进、乐于助人、遵纪守法、热爱集体、崇尚科学、反对迷信、朝气蓬勃、文明健康的良好班风,本学期无人受处分。

树立勤奋、严谨、求实、创新的优良学风,学期总评分数在全学院较高;积极开展健康有益的社会实践活动、节能减排活动和科技文化活动,呈现出良好的整体素质。

积极开展文娱、体育锻炼活动;达到《国家体育锻炼标准》;保持良好的宿舍、个人卫生环境,遵守学校宿舍管理规定,无违纪现象。

### **四、评选原则**

(一) 坚持党政牵头、协同配合。评选申报工作,要在各学院党政领导下进行,由专职副书记亲自牵头、组织

实施。评选过程中，学院和社区要密切配合，全方位、全景式考察推选对象的综合表现。

（二）坚持自下而上、上下结合。要充分考虑和尊重广大学生意见，辅导员和班主任组织从基层班级进行民主推选，学院对推选人选进行综合考察评价，推选代表要有广泛代表性和先进性。

（三）坚持严格程序、结果公开。评选标准要从严从高、优中选优，评选程序要公平公正、规范透明，评选结果要在全院范围进行公示，做到条件标准公开、程序办法公开、评选结果公开。

## **五、评选程序**

1、学院提出人选。各学院根据学生日常表现，按照推荐标准、比例和要求从班级宿舍进行公开推选，确定拟推荐人选名单。混寝宿舍寝室长由所在“一站式”学生社区确认后，通过寝室长所在学院申报。

2、社区前置性评价。学院和“一站式”学生社区进行密切沟通，由“一站式”社区根据拟推荐个人在社区的实际表现逐一开展前置性评价。前置性评价不合格的不再推荐。

3、学院确定上报。各学院根据班级推荐意见、社区前置性评价意见和学院掌握的实际情况，召开专门会议进行研究，综合考量和评价，确定上报人选名单，经过全院

公示后按要求交至学工部思政科。

## 六、报送要求

1. 各学院按照各自实际情况上报数据，填写《学院信息统计表》（附件1）。

2. 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优秀寝室长、先进班集体填写《河南工程学院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申报表》《河南工程学院优秀寝室长申报表》《河南工程学院先进班集体申报表》（附件2-4），主要事迹需突出个人和班级的综合表现；各学院填写《河南工程学院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优秀寝室长、先进班集体汇总表》（附件5）。所有资料需学院副书记签字，加盖学院公章以及“一站式”学生社区公章，一式一份，由所在学院一并报送至学生工作部。

3. 公示材料需包含学院公示栏公示照片或学院官网公示截图，学院各班级群有关公示的通知截图。

## 七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学院要高度重视，认真部署，精心组织，严格按照文件执行，依照评选程序，逐级把关；评选过程中要及时总结、宣传，促进评优评先工作扎实有效进行。

（二）学院上报数据后，学生工作部将对评定资格进行复审，如有不符合规定者将直接取消参评资格；先进班集体将参考上一年度各班学风督察情况予以审核。

(三) 所有材料纸质版(包括附表及公示材料)请于**2026年4月13日前**将材料报送至综合楼A203,电子版打包发送至思政科邮箱 [ygyszk@163.com](mailto:ygyzk@163.com),邮件以“XX学院评优评先材料”为标题,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参评资格。

联系人:张靖昆

联系电话:0371-62509002

附件:

1. 学院信息统计表
2. 河南工程学院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申报表
3. 河南工程学院优秀寝室长申报表
4. 河南工程学院先进班集体申报表
5. 河南工程学院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优秀寝室长、先进班集体汇总表

学生工作部

2026年3月31日